

2022年“西城家园”推广项目

服务协议

甲 方：北京市西城区民政局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安德路甲69号

乙 方：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A座3层300号



服务协议

协议双方：

北京市西城区民政局（以下简称“甲方”）

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2022年西城家园社会治理平台推广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乙方为本项目成交服务商，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达成如下条款：

一、乙方服务内容

（一）乙方为甲方提供2022年“西城家园”社会治理平台的推广服务。推广服务内容主要为数据更新与维护，北京西城家园微信公众号内容管理及治理平台内容管理，街道和社区推广服务，推广项目管理四项内容。

（二）乙方服务范围：

- 1、乙方为甲方提供2022年“西城家园”社会治理平台的推广服务。
- 2、乙方服务范围包括北京市西城区、街道、社区三级管理平台PC端和面向管理员与居民的平台移动端的使用服务，以及使用期间的数据支持服务。
- 3、推广服务内容主要为数据更新与维护、西城家园微信公众号内容管理、西城家园社会治理平台内容管理、街道社区推广服务、推广项目管理。
- 4、乙方综合平台应用多种方式为甲方进行推广服务，对各街道、社区设置专职对接联络员，负责问题对接、使用指导、日常走访；与街道、

社区活动相结合，进行活动的协助支持、内容采编、现场拉新等线下活动；针对社区活动进行平台专题内容的采编发布，定期发布微信公众号，维护平台内容运营，保持用户活跃度。

5、乙方通过自己独有的方式或方法进行推广，强化大数据驱动的精淮化、智能化运营体系搭建，充分利用好推广过程中沉淀的各类推广经验、用户数据、使用数据、评价数据、反馈数据等信息，为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支持数据。

6、乙方定期提供推广效果数据分析报告给甲方。

（三）乙方按照甲方的推广计划要求，完成相应推广目标。

（1）“西城家园”实名认证用户数突破 35 万人，注册用户数实现持续增长。

（2）全年培训不少于 15 次，每个街道至少集中培训一次。

（3）平均每月推送公众号文章不少于 4 篇，平均每月发布一个专题。

（4）在线服务群组不少于 15 个，全年社区实地走访服务不少于 1052 次，全年典型案例采编分享不少于 20 篇，每周为 263 个社区提供运营数据报表，线下推广活动不少于 15 场。

（5）打造 15 个线上议事协商示范社区。

（6）实现平台全年累计互动量 150 万次，包含浏览、点赞、评论等互动。

二、服务期限

协议约定服务期限为 12 个月，自协议签订生效开始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三、责任、义务条款

(一) 甲方应为乙方的推广服务提供关于街道、社区的相关协调工作。

(二) 乙方须保证推广工作开展的合法性，并且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妥善处理，给甲方带来损失的还须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三) 乙方负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确定各阶段的工作计划等；按照协议规定的质量和进度，开展相应的推广工作。

四、项目资金支付

(一) 项目金额：本项目协议总价为（人民币）：2134946 元（大写：贰佰壹拾叁万肆仟玖佰肆拾陆元整）

(二) 付款方式：

1、协议生效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价格的 50%，人民币 1067473 元（大写：壹佰零陆万柒仟肆佰柒拾叁元整）。

2、2022 年 11 月底，甲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价的 30%，人民币 640484 元（大写：陆拾肆万零肆佰捌拾肆元整）。

3、乙方服务期满并提交执行报告，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价的 20%，人民币 426989 元（大写：肆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玖元整）。

(三) 甲方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市西城区民政局

纳税人识别号：11110102000037903Y

地址、电话：北京市西城区安德路甲 69 号

开户行及账号：交行阜外支行 110060239018170035648

(四) 乙方公司账号：

账户名称：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20000036009700019602156

开户行：北京银行华安支行营业部

五、验收

服务期满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执行成果报告，报告中应该包含甲方磋商文件要求乙方完成的推广目标，经甲方确认后，视为验收合格。

六、违约责任条款

(一)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解除协议或拒绝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甲方逾期付款的，应当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或者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解除或迟延履行本协议的，应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交相应的证明。

七、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须对保密信息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任何一方不得在未经对方同意的情况下许可第三方使用或对外披露保密信息；任何一方

发现保密信息未经授权而被第三方使用或对外披露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以合理的方式配合对方收回该保密信息，防止被进一步的非法使用。

八、适用法律与争议之解决

本协议签署后，对于因本协议的履行产生的争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诉讼。

九、免责条款

因国家政策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协议履行中断，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其它

（一）本协议一式七份，甲方五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协议所有未尽事宜，由合作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以在执行过程中补充签订书面协议，作为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协议附件：

附件 1 报价表

附件 2 推广执行方案

签署页

甲方（公章）

单位名称：北京市西城区民政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安德路甲

69号

电话：010-83418126

传真：010-83418000

签约日期：2022年3月15日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北京熙诚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

街28号A座3层300号

电话：010-62359881

传真：010-62359881

签约日期：2022年3月15日